**关于举办护理与医技类专业负责人及**

**骨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的通知**

**各办学单位：**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实施 2023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落实国家级省级培训任务的通知》（苏教师函〔2023〕3号）要求和学院工作安排，由学院护理与医技专指委主任委员单位南京卫生分院（南京卫生学校）承办的省级护理与医技类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代码：**2023ZSP-A204）定于2023年7月在南京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各办学单位从事五年制高职教育教学的专任教师（培训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

**二、培训内容**

**1.护理与医技职业教育的发展成效及发展趋势；**

**2.护理与医技职业教育中的先进教学方法、评价模式、质量保障体系等；**

**3.针对护理与医技职业教育。**

**三、时间和地点**

1.培训时间：7月12日-7月19日，7月11日18：00前报到。

2.报到地点：南京瑞华酒店（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幕府东路 339 号，酒店联系人：卢经理，电话：13912975122）。

**四、其他事项**

1.请各校认真选派参培学员，根据培训名额分配表确定的报名方式进行报名。通过系统进行报名的学校，使用各自学校用户名和密码，于7月7日前登录江苏教师教育网（http://www.jste.net.cn/cmsplus/index.html)，完成报名。通过线下方式进行报名的学校，于7月7日前将学员信息表（详见附件2）发至培训班工作组邮箱。参培学员一经报名原则上不得变更。参培学员完成报名后及时加入培训班QQ群（群号：627280898）。

2.参培学员培训期间要严格遵守培训纪律，服从培训班日常管理。各校要组织参培人员填写培训承诺书（详见附件3），报到时交培训班工作组。

3.培训结束前每位学员应完成1篇不少于1500字的个人培训总结，并发至培训班工作组邮箱。培训期间，请学员自备笔记本电脑。

4.培训结束后，每位学员应将行动导向教学法积极应用于课程教学，并培训指导其他教师共同开展教学改革。

5.在培训名额以内正常报名的学员，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由省教育厅省培专项经费承担，参训学员交通费回原单位报销。

6.联系方式。学院联系人：侍凌风、赵昊，联系电话：025-83335335；培训班工作组联系人：南京卫生分院 张睫，电话18951858677，邮箱：380056820@qq.com。

附件：1.培训名额分配表

2.线下报名学员信息表

3.培训承诺书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7月4日**